

# 岳阳市财政局

岳财字〔2024〕65号 A1类 同意公开

## 对岳阳市政协九届三次会议第167号提案的 答 复

致公党岳阳市委：

贵委提出的《关于加强农村基层医疗保障体系建设的提案》收悉。现将提案涉及财政的有关工作答复如下：

市财政局高度重视基层医疗保障体系建设，近几年，财政部门主要通过预算安排、基本公卫、医疗机构本土化人才培养、基层行政村卫生室运行等方面进行经费保障，具体情况如下：

### 一、预算安排

目前全市已有9个县市区将政府主办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照公益一类单位进行财政预算保障。汨罗市、临湘市、岳阳县基层医疗机构虽不是公益一类财政保障单位，但是当地财政部门也将其视同为全额保障单位纳入了财政预算。2024年，汨罗市预算安排补助资金4452万元，临湘市预算安排补助资金2019万元，岳阳县预算安排补助资金2668万元。

## 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21-2023年，各级财政分别安排全市基本公卫资金40399万元、42437万元、44875万元，其中：市本级财政配套安排1910万元，1930万元，1930万元。按照基本公卫专项资金有关要求，项目资金60%补助至乡镇卫生院，40%补助至村卫生室。主要用于0—6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病患者等重点人群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服务、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农村妇女“两癌”检查等项目。

## 三、基层医疗机构本土化人才培养

市本级财政2021年安排210.24万元，2022年安排287.7万元，2023年安排186.15万元（第三年期满）。该项目依托岳阳职业技术学院，定向培养基层医疗卫生人员900人，用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培养。

## 四、行政村卫生室运行和基本药物补助

按照6000元/年的标准，财政部门每年安排全市148个行政村卫生室专项88.8万元（其中市本级配套资金13.32万元），用于补助行政村卫生室日常运行。另每年还有中央和省对我市基本药物补助700万元，用于行政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定额补助。

今后，市财政局将会同市卫健委、县市区财政局持续推进

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持与保障工作，确保中央、省、市相关资金准时到达，为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基层人才培养、基层卫生室运行等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承办负责人：戴日升

承办人及联系电话：朱炳丞；0730—8850195，13789018299